

证券代码：834935

证券简称：祥云信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学禹
设立日期	2019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住所	台山市台城香雁湖村委会香头坟村 282号（旧公所）之二
邮编	529200
所属行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主要业务	矿业管理、矿业工程设计管理、工程 技术咨询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81MA538TEU6Y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徐学禹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徐学禹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5,000,000 股，占比 75%	直接持股 15,000,000 股，占比 7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000 股，占比 7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0 股， 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2023 年 1 月 5 日，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向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相关事宜。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12月15日，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3年4月4日，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徐学禹与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署《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徐学禹关于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15,0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75%拟变为 0%。</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对外转让股份，并出让挂牌公司控制权。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4月4日，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徐学禹与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署《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徐学禹关于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5,000,000股。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p>1、收购人主体资格及诚信情况</p> <p>根据收购人提供的征信报告、工商资料、出具的声明及公开网络查询记录，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和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p> <p>2、收购意图</p> <p>经核查，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拟通过本次收购取得祥云信息的实际控制权，并凭借自身资源优势，促进祥云信息收入的稳健增长，提高祥云信息的盈利能力并改善其现金流状况，从而提升公众公司股份价值和股东回报率。</p>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	否	不适用

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	--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山西玖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徐学禹关于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台山市天辰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6日